

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843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财务报表	3
财务报表附注	8

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港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盛港能源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盛港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港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其他事项

本审计报告仅供上海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盛港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73		
货币资金	2	1,608,406.80	1,376,500.93	短期借款	74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拆出资金	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拆入资金	77		
衍生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应收票据	7			衍生金融负债	79		
应收账款	8	12,000.00	10,500.00	应付票据	80		
预付款项	9			应付账款	81		
△应收保费	10			预收款项	82		
△应收分保账款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收利息	13			应付职工薪酬	85		
应收股利	14			其中：应付工资	86		
其他应收款	15			应付福利费	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8		
存货	17			应交税费	89	61,862.94	103,142.17
其中：原材料	18			其中：应交税金	90	61,837.99	102,888.53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应付利息	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			应付股利	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其他应付款	93		22,823.67
其他流动资产	22			△应付分保账款	94		
流动资产合计	23	1,620,406.80	1,387,000.93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非流动资产：	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5,000,000.00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长期应收款	28			其他流动负债	100		
长期股权投资	29	225,586,562.26	202,392,850.63	流动负债合计	101	61,862.94	125,965.84
投资性房地产	30			非流动负债：	102		
固定资产原价	31	441,722.54	441,722.54	长期借款	103		
减：累计折旧	32	164,142.82	96,862.42	应付债券	104		
固定资产净值	33	277,579.72	344,860.12	长期应付款	10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固定资产净额	35	277,579.72	344,860.12	专项应付款	107		
在建工程	36			预计负债	108		
工程物资	37			递延收益	109		
固定资产清理	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油气资产	4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无形资产	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		
开发支出	42			负 债 合 计	114	61,862.94	125,965.84
商誉	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5		
长期待摊费用	44			实收资本（股本）	116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国有资本	117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集体资本	1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230,864,141.98	207,737,710.75	民营资本	120		
	49			其中：个人资本	121		
	50			外商资本	122		
	51			#减：已归还投资	123		
	52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53			其他权益工具	125		
	54			其中：优先股	126		
	55			永续债	127		
	56			资本公积	128		
	57			减：库存股	129		
	58			其他综合收益	130		
	59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60			专项储备	132		
	61			盈余公积	133	3,470,990.58	3,470,990.58
	6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3,470,990.58	3,470,990.58
	63			任意公积金	135		
	64			#储备基金	136		
	65			#企业发展基金	137		
	66			#利润归还投资	138		
	67			△一般风险准备	139		
	68			未分配利润	140	-1,048,304.74	-24,472,244.74
	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70			#少数股东权益	142		
	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232,422,685.84	208,998,745.84
资 产 总 计	72	232,484,548.78	209,124,71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	232,484,548.78	209,124,711.68

法定代表人：孙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巍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伟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91,747.37	251,697.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	23,498,993.74	-3,250,405.18
其中：营业收入	2	191,747.37	251,697.78	加：营业外收入	30	1,857.38	3,811.26
△利息收入	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		
△已赚保费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政府补助	33		
二、营业总成本	6	93,114.13	57,078.69	债务重组利得	34		
其中：营业成本	7			减：营业外支出	35		25,025.51
△利息支出	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		25,025.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7		
△退保金	10			债务重组损失	38		
△赔付支出净额	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	23,500,851.12	-3,271,619.43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减：所得税费用	40	76,911.12	98,365.10
△保单红利支出	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	23,423,940.00	-3,369,984.53
△分保费用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税金及附加	15	1,411.38	549.55	*少数股东损益	43		
销售费用	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管理费用	17	98,686.78	69,560.4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6		
财务费用	19	-6,984.03	-13,031.32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		
其中：利息支出	2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		
利息收入	21	12,743.53	19,314.37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资产减值损失	2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1		
其他	24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23,400,360.50	-3,445,024.27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	23,423,940.00	-3,369,984.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	23,193,711.63	-3,665,079.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		
				八、每股收益	57		
				基本每股收益	58		
				稀释每股收益	59		

法定代表人：孙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巍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伟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94,434.03	248,75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5,000,000.00	5,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211,104.17	220,05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16,705.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5,211,104.17	5,236,760.5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273,542.5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5,000,000.00	5,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5,000,000.00	5,273,542.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4,600.91	59,93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211,104.17	-36,78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209,034.94	308,68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28,243.69	95,138.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59,989.55	43,747.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188,233.24	138,886.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20,801.70	169,79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231,905.87	133,012.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1,376,500.93	1,243,48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608,406.80	1,376,500.93

法定代表人：孙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巍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 次	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0,000,000.00						3,470,990.58		-24,472,244.74		208,998,74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230,000,000.00						3,470,990.58		-24,472,244.74		208,998,745.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3,423,940.00		23,423,94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3,423,940.00		23,423,94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230,000,000.00						3,470,990.58		-1,048,304.74		232,422,685.84

法定代表人：孙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巍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 次	—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0,000,000.00						3,470,990.58		-21,102,260.21		212,368,73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230,000,000.00						3,470,990.58		-21,102,260.21		212,368,730.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369,984.53		-3,369,984.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3,369,984.53		-3,369,984.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230,000,000.00						3,470,990.58		-24,472,244.74		208,998,745.84

法定代表人：孙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巍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伟

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上海盛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上海市政府机关批准, 由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内资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2004年9月30日成立, 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31011500085984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3,000万元, 经营期限为不约定期限。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孙伟,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8号802室。

本公司母公司: 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8号25楼。

本公司所处能源投资行业。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 能源码头投资与管理, 仓储(除危险品), 能源设备的销售, 能源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组织结构: 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本年度财务报表于2017年1月25日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对于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以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为基础。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列作现金等价物。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包括指定标准）、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得和损失的计量基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得和损失计量基础主要包括：历史成本、现行市价、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等。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六）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中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若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发生了减值的，也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未减值的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及其他部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除了将其中属于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企业之间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划分到组合2按不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余均划分到组合1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人民币100万元。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①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所有第三方客户和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客户；

组合2：所有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2：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本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为：当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时；或当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原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

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七）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00%	8 年	12.00%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4.00%	5年	19.20%

2、期末对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单项资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分项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果其可能流入本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计入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其增计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否则该项后续支出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4、在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单项固定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额和剩余折旧年限，分项确定并计提各期折旧。

5、期末对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单项资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分项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对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或由于技术进步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或已遭毁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或转让价值及其它实质上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为土地或房产开发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它借款费用均应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因土地或房产开发而借入的款项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以及辅助费用，在同时具备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三个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土地或房产的成本；当所开发的土地或房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应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3、每一会计期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数。以及借款手续费等辅助费用。属于发生的与固定资产购建有关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规定应予以资本化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的专门借款费用以及其它按规定不能予以资本化的各种借款的借款费用，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于本公司开始正常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财务费用，列作当期损益。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

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一) 预计负债

企业根据或有事项等相关准则确认的各项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重组义务以及固定资产和矿区权益弃置义务等产生的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3) 本公司对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二) 收入

1、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而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税费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五）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定。承租人和出租人应当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本公司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的规定进行处理。

2、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它租赁。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承租人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主要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基准税率/税收优惠及相关批文
增值税	服务费收入、委贷利息收入	3%	注 1
营业税	委贷利息收入	3%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7%	基准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3%	基准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2%	基准税率
河道管理费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1%	基准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基准税率

注 1: 根据财税〔2014〕71 号和财税〔2015〕96 号文规定, 月销售额 2 万元 (含本数, 下同) 至 3 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免征增值税; 对月营业额 2 万元至 3 万元的营业税纳税人, 免征营业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57 号文规定, 以 1 个季度为纳税期限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和营业税纳税人, 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9 万元的, 免征增值税或营业税。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 期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 期末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指 2015 年度, 本期指 2016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56.80	4,209.25
银行存款	1,605,950.00	1,372,291.68
合计	<u>1,608,406.80</u>	<u>1,376,500.93</u>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本期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2,000.00</u>	<u>100.00</u>		
组合 1-第三方客户和集团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客户	12,000.00	100.00		
组合 2-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客户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u>12,000.00</u>	<u>100.00</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10,500.00</u>	<u>100.00</u>		
组合 1-第三方客户和集团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客户	10,500.00	100.00		
组合 2-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客户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u>10,500.00</u>	<u>100.00</u>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第三方客户和集团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客户	12,000.00			10,5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浙江光汇海运有限公司	9,000.00	75.00	
深圳光汇石油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12.50	
上海长油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500.00	12.50	
合计	<u>12,000.00</u>	<u>100.00</u>	

(三) 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委托贷款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	4.35%	4.35%	2017-11-21
合计	<u>5,000,000.00</u>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2,392,850.63	23,193,711.63		225,586,562.26
小计	<u>202,392,850.63</u>	<u>23,193,711.63</u>		<u>225,586,562.26</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u>202,392,850.63</u>	<u>23,193,711.63</u>		<u>225,586,562.26</u>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其 他		
合计	<u>228,965,017.38</u>	<u>202,392,850.63</u>			<u>23,193,711.63</u>				<u>225,586,562.26</u>	
一、联营企业	<u>228,965,017.38</u>	<u>202,392,850.63</u>			<u>23,193,711.63</u>				<u>225,586,562.26</u>	
1.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228,965,017.38	202,392,850.63			23,193,711.63				225,586,562.26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994,611.87	62,034,041.81
非流动资产	1,138,063,130.01	1,195,303,083.88
资产合计	1,191,057,741.88	1,257,337,125.69
流动负债	10,785,029.18	20,394,318.28
非流动负债	644,114,477.54	756,007,695.14
负债合计	654,899,506.72	776,402,013.42
净资产	536,158,235.16	480,935,112.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5,186,458.77	201,992,747.15
调整事项	400,103.49	400,103.4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5,586,562.26	202,392,850.6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1,571,851.25	138,565,846.58
净利润	55,223,122.89	-8,726,380.5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5,223,122.89	-8,726,380.5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441,722.54</u>			<u>441,722.54</u>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8,180.00			8,180.00
运输设备	433,542.54			433,542.54
二、累计折旧合计：	<u>96,862.42</u>	<u>67,280.40</u>		<u>164,142.82</u>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7,852.80			7,852.80
运输设备	89,009.62	67,280.40		156,290.0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344,860.12</u>			<u>277,579.72</u>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327.20			327.20
运输设备	344,532.92			277,252.5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344,860.12</u>			<u>277,579.72</u>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327.20			327.20
运输设备	344,532.92			277,252.52

2、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3、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98,365.10	76,911.12	116,107.83	59,168.39
增值税	4,227.52	8,641.96	10,374.53	2,494.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91	604.96	726.22	174.65
教育费附加	211.37		211.37	
河道管理费	42.27	86.42	103.74	24.95
车船使用税		720.00	720.00	
合计	<u>103,142.17</u>	<u>86,964.46</u>	<u>128,243.69</u>	<u>61,862.94</u>

(七) 其他应付款

1、按照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22,823.67
合计		<u>22,823.67</u>

(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u>230,000,000.00</u>	<u>100.00</u>			<u>230,000,000.00</u>	<u>100.00</u>
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000,000.00	40.00			92,000,000.00	40.0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00.00	40.00			92,000,000.00	40.00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期 末 减 少 额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00		46,000,000.00	20.00
(九)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470,990.58			3,470,990.58
合计	<u>3,470,990.58</u>			<u>3,470,990.58</u>

(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24,472,244.74	-21,102,260.21
本期增加额	<u>23,423,940.00</u>	<u>-3,369,984.53</u>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3,423,940.00	-3,369,984.53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u>-1,048,304.74</u>	<u>-24,472,244.74</u>

(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u>191,747.37</u>		<u>251,697.78</u>	
服务费	191,747.37		251,697.78	
合计	<u>191,747.37</u>		<u>251,697.78</u>	

主要业务数量情况表

序号	主要业务 栏次	计量单 位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率 (%)	备注
			2	3	4	
1	代理服务	次数	383	405	-5.43	

(十二)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折旧费	67,280.40	49,888.46
2. 保险费	6,350.93	
3. 业务招待费	1,262.45	
4. 办公费	8,793.00	7,672.00
5.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5,000.00	12,000.00
其中：年度决算审计费	15,000.00	12,000.00
合计	<u>98,686.78</u>	<u>69,560.46</u>

2、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银行借款）		
减：利息收入（银行存款）	12,743.53	19,314.37
手续费	5,759.50	6,283.05
合计	<u>-6,984.03</u>	<u>-13,031.32</u>

(十三)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193,711.63	-3,665,079.8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648.87	220,055.56
合计	<u>23,400,360.50</u>	<u>-3,445,024.27</u>

(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免税	1,565.97	3,811.26	1,565.97
其他	291.41		291.41
合计	<u>1,857.38</u>	<u>3,811.26</u>	<u>1,857.38</u>

(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u>25,025.51</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025.51	
合计		<u>25,025.51</u>	

(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911.12	98,365.10
合计	<u>76,911.12</u>	<u>98,365.10</u>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500,851.1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75,212.78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98,427.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6.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合计	<u>76,911.12</u>

(十七) 现金流量表

1、企业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423,940.00	-3,369,984.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280.40	49,888.4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5,025.51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00,360.50	3,445,02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0.00	-10,5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558.20	30,340.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801.70</u>	<u>169,794.14</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8,406.80	1,376,500.9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376,500.93	1,243,488.7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31,905.87</u>	<u>133,012.16</u>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1,608,406.80</u>	<u>1,376,500.93</u>
其中: 库存现金	2,456.80	4,209.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05,950.00	1,372,29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08,406.80</u>	<u>1,376,500.93</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同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458 号 25 楼	洋山深水港区工程建设及综合开发经营的投资，港口、航道工程的投资，现代物流投资经营，投融资咨询服务，其他基础设施及新兴产业的投资。	110.00 亿元	40.00	40.00

（二）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详见（四）长期股权投资。

（三）关联方交易

1、关联交易情况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项目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额坏账准备金额	定价政策
委托贷款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协议价
委托贷款利息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6,648.87	100.00			协议价

2、关联方担保事项

无。

(四)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项目	单位	期末余额	占该项目总额的比例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需披露的内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已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姓名 Full name 王兴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1-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106760130321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 (II)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42226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2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05年 4月 30日
 2018年 4月 30日



姓名 冯飞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9-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公司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102119770925002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4月 30日



姓名 杨雁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9-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12824198709266826
Identifying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 4月 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 4月 3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II)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4月 3日

编号: 0 0224652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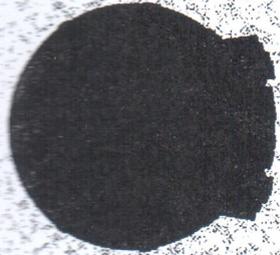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6 月 22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邱靖之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座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52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11-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原件存放处
(B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NO. 019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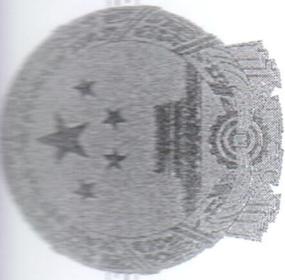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一月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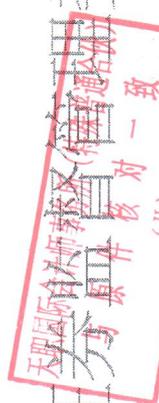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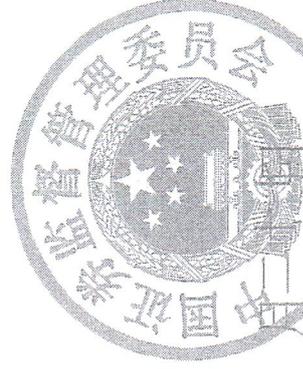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4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II)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五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七日